

亦庄亦谐漫话东坡



苏东坡像 王震 作

我写鲁迅传

■陈漱渝

何时正式提出为鲁迅立传的问题？我以为是1936年5月5日。根据是当天未名社李霁野先生致函鲁迅，建议鲁迅写一部自传或协助许广平写一部《鲁迅传》。鲁迅5月8日复信说：“我是不写自传也不热心于别人给我作传的，因为一生太平凡，倘使这样的也可做传，那么，中国一下子可以有4万万部传记，真将塞破图书馆。我有许多小小的想头和言语，时时随风而逝，固然似乎可惜，但其实，亦不过小事情而已。”字里行间流露的是鲁迅的谦逊。因为此时的鲁迅誉满文坛，业绩超凡，决不会淹没在4亿中国人当中。许广平倒是很重视李霁野的意见，所以从当天起就开始把鲁迅的“小小的想头和言语”记录下来，但只坚持了3天，因鲁迅重病，只好搁置。直到鲁迅去世之后，才将这3天的笔录整理出来，以《片段的记录》为题，发表于1936年11月5日出版的《中流》第一卷第五期。后来，许广平并没有写成《鲁迅传》，只是给我们留下了3部有关回忆录《欣慰的纪念》《关于鲁迅的生活》《鲁迅回忆录》，以及其他一些零星文字。许广平国文系毕业，既是作家又是鲁迅夫人，在一般人眼中是撰写《鲁迅传》的最佳人选。但其实未必。记者跟采访对象初次见面，也许就能写出一篇出色的印象记，而十年“相濡以沫”的爱人也许彼此了解太多、了解太深，下笔时反倒颇多踌躇。即使对于许广平的回忆录，也有一些研究者质疑正误。

据许广平说，国人写的第一部《鲁迅传》，是1947年出版的王士菁著《鲁迅传》。这本传记1959年修订再版，1981年重印。蒙王先生函告，仅1981年版就发行了两万册，可见印数相当可观。许广平认为这本传记比较客观，能把中国近现代的重要事件跟鲁迅生平有机联系在一起，只是引征鲁迅原著过多。然而，香港曹聚仁先生却认为王士菁的《鲁迅传》“那简直是一团乱，不成东西”，所以他备笔写了一部《鲁迅

■胡武生

苏东坡是豪放词的代表，他的许多词一改之前婉约绮靡之风，抒豪情，言壮志，如《江城子·密州出猎》：“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苏东坡又是旷达人生的典型，他的一生谪儒、释、道思想于一炉，宠辱皆忘，处变不惊，唱出了“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的隽永之叹。这是苏东坡庄的一面。

但苏东坡又有谐的一面。他通判杭州时，弟弟苏辙任陈州州学教授，东坡写信戏谑道：“宛丘先生长如丘，宛丘学舍小如舟。常时低头诵经史，忽然欠伸屋打头。”（《戏子由》）以诙谐之笔将陈州学舍的简陋表现得淋漓尽致。还有一次，苏东坡与黄庭坚评论彼此的书法，调侃黄庭坚的字笔势太瘦，仿佛挂在树梢的蛇，而黄庭坚则称东坡的字搞浅，仿佛压在石头底下的蛤蟆。说完，二人不禁哈哈大笑。

苏东坡临死前曾作《自题金山画像》：“心似已灰之木，身如不系之舟。问汝平生功业，黄州惠州儋州。”黄州、惠州、儋州，是他一生遭贬谪被流放的三个地方，此诗颇有自嘲的味道。而正是在这三个地方，其亦庄亦谐的特点表现得尤为突出。

45岁时，苏东坡被贬为黄州团练副使，成为他人生的重要转折点。在黄州，一方面，他不仅唱出了《念奴娇·赤壁怀古》这样的千古绝调，更有

究，又有丰富的外国文学知识；既有很高的理论水平，又写得一手漂亮的散文。更为难得的还有两点：一，他是当时为数不多的亲炙过鲁迅教导的同时代人之一；二，他是收藏中国现代文学书刊最丰的藏书家。可以说，凡撰写鲁迅传记的必备条件唐先生全都具备。唐弢也确有撰写大型《鲁迅传》的志愿。他向中国社科院申报了这一项目，得到了支持，一度还为他配备了助手。结果他的《鲁迅传——一个伟大的悲剧的灵魂》仅写到了第二编第十一章，即从鲁迅出生写到杭州执政时期，就戛然而废。

我自己撰写《鲁迅传》的最初实践是1981年应《中国青年报》之约，为该报赶写一组连载的文章，以纪念鲁迅诞辰100周年。这就是后来结集出版的《民族魂——鲁迅传》。这个任务接受得突然，写作时间是当年七、八两个月的工作之余，时间仓促带来的种种不足在所难免。但出乎意料的是，这本书却受到了读者的欢迎，30年来一版再版，连书名都被不同出版社改动了四次。这就是普及性读物的效应。当然，普及不等于肤浅，凡是从事过普及工作的专家学者都会有这方面的深刻体会。鲁迅呼吁专家学者“放低手眼”，多写些通俗性文字，实际上是一项文化发展的重要战略。

2012年3月16日，我在《文艺报》上看到一则消息，说是中国作协启动了创作出版《中国历史文化名人传》大型丛书的工程，于是毛遂自荐报了一本《鲁迅传》，目的是给自己留下一部能够较长远留存的著作，以弥补30年前撰写《民族魂》留下的种种遗憾。两个月后，我交出了一份创作提纲，获得通过，于是这项创作活动就摆上了我退休之后的工作日程。这部25万字的《鲁迅传》断断续续写了3年，直到2015年金秋才完成初稿。

那么，我究竟想把这部鲁迅传记写成什么样子呢？简而言之，我只是想把它定位为一部能够取信于读者而又能让人们看得明白的普及性读物。因此，我最高的学术追求就是“真实”

前后《赤壁赋》这样的旷达之咏。但另一方面，苏东坡在黄州也留下了许多谐趣佳话。他有一次赴何秀才会，吃的油饼甚酥，就问主人油饼的名字，主人说没有名字，苏东坡就说：“干脆就叫‘为甚酥’吧。”又有一次，苏东坡去一农家家喝酒，酒放多了水，很酸，他就笑道：“这酒大概就叫‘错煮水’吧。”后来，他带全家出去游玩，忽然想起“为甚酥”“错煮水”，就作小诗求取：“野饮花前百事无，腰间唯系一葫芦。已倾潘子错煮水，更觅君家为甚酥。”苏东坡经常与好友陈慥一起谈佛论道，陈慥妻很凶悍，苏东坡便写诗调侃道：“龙丘居士亦可怜，谈空说有夜不眠。忽闻河东狮子吼，拄杖落手心茫然。”（《寄吴德仁兼简陈季常》）从此，“河东狮吼”便成了妇人妒悍、男人惧内的形象语。此外，苏东坡还写了一篇著名的《猪肉颂》：“净洗锅，少著水，柴头罨烟焰不起。待他自熟莫催他，火候足时他自美。黄州好猪肉，价贱如泥土。贵者不肯吃，贫者不解煮，早晨起来打两碗，饱得自家君莫管。”这既是著名的“东坡肉”的制作秘籍，又让人仿佛看到他煮肉吃肉的样子，定然憨态可掬。

59岁时，苏东坡又被贬广东惠州，但他没有被吓倒，不仅吃得好：“罗浮山下四时春，卢橘杨梅次第新。日啖荔枝三百颗，不辞长作岭南人。”（《食荔枝二首》其二）还睡得香：“白头萧散满霜风，小阁藤床寄病容。报道先生春睡美，道人轻打五更钟。”（《纵

笔》）据说后面这首诗被当时的权臣看到，笑着说：“苏轼还这么快活吗？”便把他贬到了更远的海南岛。

苏东坡在海南岛的生活非常艰苦，正如他自己所说：“此间食无肉，病无药，居无室，出无友，冬无炭，夏无寒泉。”（《与程秀才书》）但这也难不倒他，他又自己开解道：“天地在积水之中，九州在大瀛海中，中国在少海之中，有生孰不在岛者？”（《试笔自书》）有一次他吃了当地渔民送给他的海鲜，觉得味道异常鲜美，就告诫小儿子苏过，千万不要对别人讲，“恐北方君子闻之，争欲为东坡所为，求谪海南，分我此美也”（《食蚝》）。有一次他喝了一点酒，顿时脸色红润，小孩子们以为是“返老还童”，苏东坡一笑，顿时露出了破绽。苏东坡由此赋诗道：“寂寂东坡一病翁，白须萧散满霜风。小儿误喜朱颜在，一笑那知是酒红。”（《纵笔》）这在作者看来是调侃，但在读者看来却是以乐境写哀，读后心里颇不是滋味。

苏东坡曾对他的弟子们说：“吾上可陪玉皇大帝，下可以陪卑田院乞儿，眼前见天下无一个不好人。”苏东坡就是这样一个人，始终怀有一颗赤子之心，不论待人接物还是写诗作文，都是直抒胸臆，绝无虚伪、做作、掩饰，正是在这一点上，他的“庄”和“谐”得到了完美的统一，他才既可敬，又可爱。



二字，即展现一个在中国近现代文坛曾经存活过的文豪鲁迅。书中对他的一言一行的描写尽管难免有取舍失当之处，但都是言之有据，无一语自造，即使史料不足，也不用想象和虚构来填充。我以为，所谓“真实性与文学性”的统一，其实只能是相对的。史传应属于历史学的范畴，因此必须把“传信”作为最根本的原则，既不徇情回护，也不恶意构陷。为了增强传记的可读性，我尽可能丰富了一些历史细节，在语言上作了一些修饰，在叙述方式上也考虑到能让读者想要读下去。我承认自己缺少识，对于现代派和后现代派的传记理论尤为隔膜。据说现代派传记可以借鉴现代派手法，打破生平叙述的连贯性，对传主的一生进行变形处理，也容许在一定范围内

进行想象和虚构，后现代派传记中虚构的成分更加夸张。我尊重其他传记作家进行的实验性写作，但我坚持采用中规中矩的老套路。

据传记学理论，传记作者应该具备德、才、学、识四个条件，这是不错的。但鲁迅也说过：“倘要完全的书，天下可读的书怕要绝无，倘要完全的人，天下配活的人也就有限。”所以我的结论是：传记作者各有优长，不同的《鲁迅传》可以互补。至于哪一本最具影响力，最权威的评论者是读者和时间。1930年11月25日，鲁迅为改订版的《中国小说史略》写了一篇《题记》，结束一句是：“大器晚成，夙登以久，虽延年寿，亦甚荒凉，校记踧踖，诚望杰构于来哲也。”这句话正切合笔者此时此刻的心境和想法，故照抄作为这篇后记的结语。

洗尽铅华的童年烛照

■谈凤霞

读黄蓓佳的长篇新作《童眸》，感觉是在读当代版的《呼兰河传》，又觉得是在读中国版的《布鲁克林有棵树》，而这部《童眸》本身亦有其独特的童年光影与力量。在当代中国儿童文学界，难得有儿童小说能把童年的生活写得如此充满人间烟火气，不刻意渲染童年的诗意，不刻意夸张童年的游戏，也不刻意挖掘童年的哲思，抒情、象征、隐喻等那些能使小说变得优雅和高深的常用手法似乎都可以被搁置，而那真实的童年——繁衍着笑与泪、爱与恨的粗砺人生，就在那段尘世中的岁月里浮现和转身，无论是其悲喜间底的面容还是孤独离去的背影，都会留在我们的心底，因为我们也随那双清澈的童眸而深深细细地“看见”。

这部小说是作者精心酝酿的关于童年记忆的成长诗篇。四首儿歌巧妙地连缀起四个故事：《灰兔》《大丫和二丫》《芝麻糖》《高门楼儿》。儿歌有着明快的节奏和欢乐的调子，荡漾的是孩提时代活泼的旋律，无拘无束也无忧无虑，像生命隧道起点的回声。而紧跟着蔓延开去的故事，却并非依此曲调一路欢歌，而是有着许多意想不到的沟坎和漩涡、击打和逆转。

《童眸》中的故事时间是上个世纪七十年代，地点有一个温厚的名称“仁字巷”，虽然这里的生活遍布艰辛，甚至不乏险恶，还有仁义在绵延传递。它不仅体现为好婆、赵家妈妈等大人们在邻里之间相互帮助的厚道，还更体现为孩子们在磨难中渐渐自觉的体谅和那稚嫩的肩膀上过早开始的担当。女孩朵儿是贯穿全书的叙事者，在前后四个故事中，朵儿从十岁长到十一岁，童真未泯，渐涉人世，在一次次困惑和震荡中睁大眼睛，细察和辨别人生。作者写童年，有意识地拉远了时空，常将成年后的感慨融入了朵儿的童年场景。视角和时空的转换将回忆荡开，让岁月的沧桑迤迤进了童年的忆旧，而朵儿也从“天真之歌”走向了“经验之歌”。所谓成长，就是经过苦难涤荡和伤痛考验的蜕变化蝶。

小说中所写的孩子们也都在经历不同程度和方式的成长，他们都曾是个作者儿时朝夕相处的玩伴，因此作者对他们的个性和心思都知根知底。作者在《后记》中写道：“所有成年人的善良、勇敢、勤劳、厚道、热心热肠，他们身上都有。而那些成年人该有的自私、懦弱、冷血、刁钻刻薄、蛮不讲理、猥琐退缩，他们身上也有。”作者秉持诚实姿态，无意于把孩子写得过于纯洁，因为“他们就是这个社会上活生生的人”，“人性的复杂，构成了我们这个世界的千姿百态，正因为如此，我们的人才有温度，我们的文字也才值得反复咀嚼和咀嚼。”在她笔下，不少孩子既是天使，也是魔鬼。他们的人生并不因为年龄幼小而单调浅薄，也有着深藏和纠缠着的爱恨情仇。读白毛、马小五、二丫、细妹、闻庆来的故事，不由唏嘘于作者所体察到的童心与人性的多面和幽曲。作者用体恤之笔去描摹孩子们各自遭遇的困厄，更用尊重之笔写出了他们各自对于命运的抗争。

这些在困苦中成长起来的孩子都对自己的生活作出了相当认真的选择，他们身上都有着一种令人肃然起敬的品质：对不幸命运的不屈不从。在家庭变故后想要撑起一方天的细妹，顶住流言蜚语，固执地相信马小五的善意并和他一起背井离乡去打拼。从乡下过继到城里的斜视男孩闻庆来自信自卑，但在珠算和长跑中显山露水后渐有孤愤，却遭阴险狡猾的对手暗算而失去了原本可以改变人生轨道的机会，又回到乡下，去过贫穷然而也许更适合他的生活。在四个故事中，二丫头桀骜不驯的复杂个性尤其令人过目难忘。作者对这个十三岁小孩形象的刻画之笔力，让我想起鲁迅对于俄罗斯文学巨匠、写下杰作《罪与罚》的陀斯妥耶夫斯基的评价。陀氏之伟大，在鲁迅看来，“他把小说中的男男女女，放在万般难受的境遇里，来试炼他们，不但剥去了表面的洁白，拷问出藏在底下的罪恶，而且还要拷问出藏在那罪恶之下的真正的洁白来。”作者也借朵儿的童眸照出了二丫头“罪恶之下的真正的洁白”。这个心灵手巧且心比天高的薄命女孩身陷命运的泥淖，她对于美好生活的种种憧憬、对于狐仙鬼怪的种种揣想以及试图改变困境的种种努力，尽管有自私自利的心机，有自不量力的傲气，但依然让朵儿对她心存亲近。朵儿经历了和二丫头之间起起落落却始终不离不弃的友谊，她也因这份亲密而清楚地看见了二丫头那结着硬壳、蒙着污垢的心灵深处掩藏着的那份根深蒂固的宽厚与温暖。是幼小而慈悲的朵儿，以她不肯退避的关怀之心在帮助我们“看见”。

朵儿的童眸见证了孩子芜杂的现实生活和内心世界，那个天地并不总是我们想象中的光亮澄澈，各种阴影也会铺天盖地笼罩其上，而那在暗处的悲伤也会汹涌成河。有谁会发现？有谁会体恤？有谁会疏导？小说中大人们的引领基本缺席，是孩子们自己在跌打滚爬中摸索着成长，甚至是带着血、吞着泪，因而这样的故事具有了进发自生命原始处的力量。生活无论怎样灰暗，但总得继续向前，因此，作者在最后一个故事《高门楼儿》的结尾，以代替闻庆来过继到城里的小妹妹喜来那雀子一样蹦来跳去的身影、那天天喜地的话语来收束：“我喜欢，盼着呢……”这个豹尾真是神来之笔，它不单是《高门楼儿》的，也可看作是全书四个故事的尾声，可谓“四两拨千斤”，将之前全部的伤痛都轻轻巧巧地包扎收拾，把那生生不息的朴素的希望还给孩子，还给孩子面前将要铺展开的漫长长的生活。毕竟，无论是对于小说还是生活，真正需要种到心里去的，还是爱与希望！

《童眸》真切地烛照了藏匿心底的伤与痛，映现了暖人心扉的温与爱以及通入心眼的力与美。苦难的故事生长于这具有人间烟火气的土壤，因而不迷离，不虚幻，不飘忽，而且因有了这样的铺垫或晕染，而使节奏张弛得一如生活般自然起伏。这部小说了不起的还有其伸缩自如的语言，作者驾驭语言的功底在这部书中炉火纯青，无论描写还是叙述，都朴实凝练，即便烧干柴火，也能将平平常常的一饭一尘、人物心底弯弯绕绕的一颦一笑，宛然地送至我们眼前，也送至我们心里。